

周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周政办〔2022〕54号

周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周口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经济开发区、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港口物流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有关部门：

《周口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22年8月2日

周口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实施方案（2021—2025年）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2021—2035年）的通知》（国发〔2021〕9号，以下简称《科学素质纲要》）、《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豫政办〔2021〕73号）和《周口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精神，为全面做好“十四五”期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实现我市2025年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目标，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及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按照“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围绕“两个确保”和我市“十大战略”三年行动计划安排部署，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坚持改革创新，不断优化科学素质建设长效机制，大力普及科学知识、弘扬科学精神、传播科学思想、倡导科学方法，在全市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为谱写周口新的绚丽篇章作出积极贡献。

(二)基本原则。坚持价值引领,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引领推动全市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加强理性质疑、勇于创新、求真务实、包容失败的创新文化建设。坚持改革创新,创新组织动员机制,推进科普内容、形式和手段等创新,突出分类施策和精准服务,促进科普服务普惠与公平。坚持融合共享,促进科普与乡村振兴、文明创建、文化旅游、卫生健康、防范邪教、防灾减灾等工作有机融合。坚持协同联动,构建“政府引导、部门协作、上下联动、社会参与、多元互动、协调共赢”的社会化科普大格局。

(三)主要目标。到2025年,全市公民具备科学素质比例达到14.4%。全市科普基础设施明显改善,科普活动覆盖面进一步拓展、有效性进一步增强,科学传播媒体融合程度进一步深化,科普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显著提升,科学精神深入人心,城乡科学素质发展差距明显缩小,科普助力高质量发展的动能显著增强,适应创新发展需要的现代科普体系更加完善,全民科学素质建设对促进科技创新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显现。

二、提升行动

重点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培养理性思维,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科学生活方式,提高劳动、生产、创新创造技能,在“十四五”时期实施5项提升行动。

(一)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全面提升青少年科学教育水平,激发青少年好奇心、求知欲

和想象力，增强科学兴趣、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培育崇尚科学、敢于创新的青少年群体，为科教兴市战略实施夯实人才基础。

1.提升各阶段青少年科学意识和综合素养。将提升科学素质的目标贯穿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等各个阶段。开展科学家精神进校园活动，将科学精神融入课堂教学和课外实践活动，每年组织“对话科学家—中科院老科学家科普巡讲”“科学家进校园”系列巡讲和“大手拉小手”等科普宣教活动。深化中小学科学课程教育改革，发挥课程教学主渠道作用，推广高质量科学教育教材和课程。加强中小学校科学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小小科学家科技创新操作室、中学“小平科技创新实验室”建设管理。加大对农村中小学科技馆、科学实验室、信息化设施等建设的扶持力度。加强职业教育阶段的科学教育和技能培训，发挥职教强市优势，将科学教育与实验实训紧密结合，提升学生的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创新创业能力。

2.深入开展各类科技教育活动。大力开展课外科普教育和科技创新活动，广泛开展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机器人竞赛等活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建立健全校外科学教育资源有效衔接机制，开展高质量科普教育助推“双减”工作。以“请进来”的方式，积极推进科技场馆资源、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进校园活动。以“走出去”的方式，鼓励学校利用课后服务和延时托管时间有计划地组织学生就近分期分批到各类科普教育基地、科普场馆、博物馆和综合实践基地开展体验式、互动式、

探究式等科普教育实践活动。鼓励中小学广泛开展科技节、科学营、科技小论文（发明、制作）等科学教育活动。促进学校科学课升级，持续加强中小学安全应急、体育锻炼、健康生活、生态环保等教育，定期开展节约资源、保护环境、防灾减灾、食品安全、防范邪教和身心健康等方面的科学教育。

3.加强中小学教师科学素质建设。加大对科学教师的培训力度，将科学精神和科学教育作为教师培训进修的重要内容，切实提高中小学教师的科学素养和业务能力。将科学教师承担的教学任务外的科技辅导任务计入工作量，列入绩效考核内容，对科技教学和课外科技辅导取得优异成绩的科学教师在职称申报和评优评先等方面给予倾斜。加强农村学校科学教师培训，到2025年，完成农村学校专兼职科学教师培训500人次。（牵头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科技局、团市委、市科协，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应急局、市农科院、市生态林业保护中心、市气象局、市妇联、市社科联、周口广播电视台）

（二）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科技文化素质为重点，提高农民文明生活、科学生产、科学经营能力，造就一支适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要求的高素质农民队伍，服务乡村振兴战略。

1.加强农业科技培训和人才培养。按照“市级引导培训、县

乡普遍轮训”原则，整合教育培训资源，深入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计划，加强培训基地建设，分层分类开展全产业链培训。统筹推进新型农业经营服务主体能力提升、种养加销能手技能培训等培养行动，加快培养适应农业产业发展、乡村建设急需的高素质农民队伍，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副产品供给。深入实施乡村技能人才提升行动和乡村振兴技能培训项目，培育乡村工匠。实施现代农业科技示范精品工程，扎实推进“四优四化”（优质小麦、优质花生、优质草畜、优质果蔬和布局区域化、经营规模化、生产标准化、发展产业化）科技支撑行动计划。

2.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聚焦市委、市政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实施科普助力乡村振兴行动、科技特派员行动计划、科普及适用技术传播工程、科技兴林、“健康周口行·大医献爱心”乡村振兴志愿服务专项行动、“巧媳妇”工程、农村青年致富带头人“领头雁”计划等惠农工程。发挥首席科普专家、科技特派员、科技专家服务团、农技科普专家团重要作用，引导社会科普资源向脱贫地区农村倾斜，提高脱贫地区农民科学生产、科学经营能力，提升当地农村低收入人口职业技能，增强内生发展能力。着力推进乡村振兴巾帼行动和巾帼健康行动，加强对农村留守儿童、老人和妇女等困难群体的关爱服务。实施“青蔓乡间”“美丽乡村”“春雁行动”等专项行动。

3.大力开展农村科普主题活动。广泛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

下乡”、科技周、科普日等群众性科普活动，统筹开展防范邪教宣传月、健康周口行、周口巾帼大讲堂、全民健身活动月等活动，积极组织参加全国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开展乡土人才创新创业大赛和科普示范乡镇（街道）、科普示范村（社区）创建等活动。大力普及生态环保、绿色发展、安全生产、卫生健康、耕地保护、防灾减灾、食药安全等科技知识和观念，推进移风易俗，深入开展婚丧习俗改革，健全完善红白理事机构，抵制陈规陋习，引导农民树立相信科学、和谐理性的思想观念。提升脱贫地区农民科技文化素质。（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农业农村局、市科协、市科技局、市乡村振兴局，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教育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局、周口广播电视台、市生态林业保护中心、市气象局、市农科院、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社科联）

（三）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技能素质为重点，提高产业工人职业技能和创新能力，打造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更好服务周口高质量发展。

1.深入开展群众性建功立业活动。加强理想信念教育，叫响做实“周口大工匠”品牌，实施工匠选树、“师带徒”“匠带兵”行动和职工素质提升行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

精神，促进广大产业工人立足岗位提升技能。组织开展群众性创新活动、劳动技能竞赛、青年创新创业大赛、青年职业技能大赛、家政职业技能大赛等各类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活动。实施青年科技创新人才培育计划和制造业青年工匠技能提升计划，开展“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等群众性活动。

2.广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发挥“科创中国”平台作用，组建科技服务团队，推动企业探索技术创新、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深入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助力推动“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每年完成各类职业培训23万人次、高技能人才培训0.5万人次。全力推进全市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每年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提升培训7.5万人次。深入实施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求学圆梦行动等。以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为引领，推动专业技术人员每年参加继续教育8万人次。鼓励企业在关键岗位、关键工序培养使用高技能人才。实施全市专业人才重点高级研修计划，推动产业工人队伍技术改革，打造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产业工人队伍。

3.开展产业工人科普教育活动。弘扬企业家精神，鼓励企业家主动担当、积极作为，成为新时代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主力军。引导企业建立科协组织，面向职工开展科普教育，提高职工科学素质。将企业宣传与科普教育结合起来，充分发挥企业产品技术优势，面向社会提供科普服务。组织专家服务团深入企业开展送科技活动。面向产业工人开展健康知识、应急

知识、食品安全、反邪教等宣传教育。努力打造职工书屋规范化建设品牌，加快“电子书屋”建设步伐。（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应急局，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教育体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技局、市卫生健康委、市生态环境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民政局、市总工会、市气象局、市农科院、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周口广播电视台）

（四）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信息素养和健康素养为重点，提高老年人适应社会发展能力，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现老有所乐、老有所学、老有所为。

1.统筹推动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整合卫生健康、教育体育、科技、宣传、民政等部门和科协、工会、妇联等群团组织以及媒体资源和平台，针对老年人开展多方位全覆盖的科学素质提升行动。结合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健康周口建设等重点工作，统筹实施老年人科学素养促进行动。成立市老年教育指导中心，探索推进职业教育服务全面终身学习质量提升行动。大力发展老年协会等组织，发展壮大老年志愿者队伍。将健康素养和信息素养知识与技能纳入老年大学和社会大学学习课程，突出公益性，推动更多老年人接受培训。

2.广泛开展老年人科普宣教活动。充分利用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老年大学、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社区老年人活动中心、养老服务机构等场所设施，围绕卫生健康、科学生活等主题，普及

合理膳食、食品安全、防范邪教、心理健康、体育锻炼、合理用药、应急处置等知识，提升老年人应急、预防诈骗和鉴别谣言等能力。聚焦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融入智慧社会的需求和困难，开展“智慧助老”行动，普及身份认证、移动支付、智慧出行等智能技术知识，切实提高老年人运用数字技能水平，有效预防和应对网络谣言、电信诈骗。开展文体活动，促进老年人身心健康。

3. 进一步增加老年人科普资源供给。发挥老年协会、老年大学等组织机构作用，引导其加强老年人科教资源建设。充分发挥部门优势，开发老年人乐于接受的各种科普资源，推进科普内容适老化改造。建立完善科普专家库和资源库，开展满足老年人需求的形式多样、精准多元的科普活动。（牵头单位：市卫生健康委、市教育体育局，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乡村振兴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总工会、市妇联、市科协、周口广播电视台）

（五）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对科教兴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认识，增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本领，更好服务周口高质量发展。

1. 加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教育。把科学素质教育作为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的长期任务，纳入党政机关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将科学素质教育课程纳入各级党校（行政

学院)和各类干部培训院校教学计划,加强科学方法、前沿科技知识和科技发展趋势学习,注重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培养,提高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履职水平。

2.发挥网络学院优势扩大科学素质教育覆盖面。积极运用网络化、智能化、数字化等手段,强化科学素质相关内容学习。围绕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目标,充分利用河南干部网络学院、学习强国等网络教育平台,不断扩大优质科普信息覆盖面,满足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多元化学习需求。引导广大领导干部自主学习河南干部网络学院中的“科普中原”选修课程。完善干部评价机制,在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和公务员录用中体现科学素质要求并有效落实。

3.广泛开展针对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各类科普活动。举办科普论坛、现代科技知识讲座,科普和反邪教警示教育进机关、进党校等活动,引导和帮助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强化科学思维、提升治理能力。有计划地组织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到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企业实地参观学习,引导领导干部带头参加各类科普活动。

(牵头单位:市委组织部、市科协,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应急局、市生态林业保护中心、市气象局、团市委、市妇联、市社科联、周口广播电视台)

三、重点工程

推动科普供给和科普基础设施建设，锻长板、补短板，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营造全社会崇尚科学的氛围，在“十四五”时期实施5项重点工程，进一步打造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

（一）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不断增强科技创新主体科普责任意识，充分发挥科技设施科普功能，提升科技工作者科普能力。

1.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鼓励有条件的科技计划项目承担单位和个人，结合科研任务加强科普工作。提高科普成果在科研项目考核指标中的比重。在科技奖项评定中设定科普工作指标，将科普工作实绩纳入科技人员职称评聘条件。积极发挥科技社团和科技工作者的作用，推动学术交流与科普活动紧密结合，促进学术资源向科普资源转化。发挥科普教育基地联盟作用，将科普工作纳入相关科技创新基地考核内容。引导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和社会组织主动开展科技资源科普化实践，探索建设“产业+科普”等示范基地，推动科普事业与科普产业共同良性发展。

2.促进科技资源向科普资源转化。支持和指导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业等利用其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拓展科技基础设施科普功能，利用科技场馆或实验室等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积极推动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研设施和仪器向社会开放共享。不断提升企业服务社会功能，引导支持企业建设科普展示馆并向社会开放。

3.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守社会责任。大力宣传科技界优秀典型、生动实践和成就经验，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自立自强、建功立业。发挥科技专家和广大科技工作者作为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一体两翼”重要承载者的作用，加强对为我市科技创新作出突出贡献的先进典型的宣传，引导科技工作者践行服务人民、敢为人先、团结协作和甘为人梯的崇高理念，为推进全民科学素质提升、培育科技创新人才作出表率。（牵头单位：市科技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农科院，责任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应急局、市生态林业保护中心、市气象局、周口广播电视台、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市社科联）

（二）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突出数字引领、数字赋能，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推动数字媒体与科普宣教深度融合，服务数字社会建设。

1.实施“互联网+科普”行动。广泛动员社会各方力量推进科普信息化建设，推动信息技术手段在科普中广泛深入应用。加强科普与新媒体技术深度融合，增强公众需求科普信息供给和传播能力。发挥电视台、电台、报纸、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快手等媒体平台优势，传播科普短视频等科普资源，形成融媒体传播合力。引导主流媒体加大科普力度，增加科普内容的传播报道量。

2.推进科普信息化提升。打造“科普周口”品牌，推进优质科普内容生产汇聚和传播服务。运营好各单位门户网站及其公众号等新媒体，拓展科普传播渠道。持续推进科普中国落地应用，鼓励支持“科普中国”信息员通过微信、QQ、微博等广泛开展传播分享。

3.支持鼓励科普创作。积极参加科普科幻作品大赛、科普微视频大赛、全国科普科幻电影周、全国青年科普创新实验暨作品大赛，开展市级科普成果奖评选。（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科技局、市科协，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气象局、市生态林业保护中心、市农科院、市总工会、团市委、市社科联、周口广播电视台）

（三）科普基础设施工程

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建立政府引导、多渠道投入的机制，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和服务均衡化、广覆盖。

1.加快现代科技馆体系建设。高效推进市科技馆建设和运营管理，鼓励引导县（市、区）加快建设各具特色的科普场馆。积极推动各级各类科技场馆免费开放，推进“互联网+”科技馆建设。加强中（小）型实体科技馆建设，因地制宜推进县域科技馆建设，到2025年，每个县（市、区）均拥有1个以上有一定规模的综合性科普活动场所。统筹全市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和

农村中学科技馆建设管理，科普大篷车保有量达到4辆，农村中学科技馆保有量达到7个。指导各县（市、区）圆满完成流动科技馆巡展任务，督促科普大篷车运行单位有序开展“五进”活动，实现资源配置和服务广覆盖。

2.加强科普教育阵地建设。持续开展科普基地、科普教育基地、科普示范基地和科普示范社区创建和认定活动。加强统筹协调和指导，统筹推进行业类、科研类科普教育基地建设发展，构建动态管理和长效激励机制。探索以市场化机制调动社会力量，结合我市人文、历史特点，将科普融入传统文化、红色主题、山水休闲等旅游品牌，创建文化和科技融合的示范基地，打造“特色旅游+科普”品牌。引导推动科普资源和创新要素下沉基层和农村，打造有观摩、有体验、有影响、有实效的城乡科普阵地。到2025年，市级以上科普教育基地达到80个。

3.推进科普资源共建共享。强化顶层设计和合理规划，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具备科技教育、培训、展示等多功能的开放性、群众性科普活动场所和科普设施。鼓励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建设具有科普教育功能的综合服务设施，拓展新建及现有的基层服务中心的科普功能。推动将科普设施建设纳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党群活动中心等建设内容。加强专业类科普场馆建设，加强科普基地、科普e站、科普场馆的管理，提升服务能力。推进科普公园、科普小镇、科普广场建设。引导和促进公园、自然保护区、景区、车站、电影院等公共场所普及科学知识。推动青少

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工人文化宫（职工之家）、妇女儿童活动中心、全民健身中心、体育中心、体育公园、文化馆、图书馆、各类培训基地和文化场所等拓展科普服务功能。（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发展改革委、市科技局、市科协，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生态林业保护中心、市农科院、市气象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社科联、周口广播电视台）

（四）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1.提升平战结合应急科普能力。建立应急科普协调联系机制，坚持党委政府统一领导，应急部门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专家、媒体紧密联系，及时准确发出权威声音、消除公众疑虑、维护社会稳定。整合资源建立常态化应急科普专家库和科普资源信息库，加强应急科普基础建设，推动在科技场馆、教育基地等阵地设立应急科普宣教专区。统筹日常科普与应急宣传，将应急理念和知识融入日常科普内容，利用防灾减灾日、气象日、消防日、安全生产月、全国科普日等时间节点，积极开展知识宣讲、技能培训、案例解读、应急演练等多种形式的应急科普宣教活动，全面推进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

2.实施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建立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站）等为主要阵地，以志愿服务

为重要手段的基层科普服务体系，提升基层科普服务能力。依托社区公共服务场所和设施，完善社区科普活动室、图书室、科普宣传栏等基础设施。坚持“全域化布局、制度化管理、品牌化打造”的工作思路，实施基层科普能力提升行动，鼓励引导科技工作者深入基层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深入开展科技、文化、卫生、安全、健康、环保进社区等活动。大力开展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和省级科普示范社区、乡镇创建工作。

3.广泛开展群众性科普活动。针对自然灾害、食品安全、医疗健康、碳达峰碳中和等群众关注的焦点和社会热点，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防灾减灾日、世界地球日、世界气象日、世界环境日、双创活动周、防范邪教宣传月、食品安全宣传周、市场监管科普宣传周、社会科学普及周、安全生产月、全民健身活动月等活动，组织开展系列专题科普活动。组织开展健康科普行动、巾帼双创行动、科学大讲堂、科普公开课、科普巡讲、全民科学素质网络竞赛等活动。（牵头单位：市委宣传部、市应急局、市科技局、市科协，责任单位：市教育体育局、市民政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农科院、市气象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社科联、周口广播电视台）

（五）科普人才建设工程

加强科普人才队伍建设，探索建立科普人才培养体系，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投身科普事业发展。

1.构建科普人才培养体系。落实国家、省、市中长期科技、教育、人才发展规划纲要，将科普人才发展纳入各级各类各行业人才发展规划。完善动员激励机制，调动科技工作者参与科普工作积极性。加大面向各领域各层次科普人才的继续教育和培训力度。推动开展科普传播职称评审，打通科普传播人才职称晋升通道，将科技人员从事科普工作绩效纳入考评指标，为科普人才的培养和使用创造良好政策环境。

2.加强科普人才队伍建设。构建全市科普人才队伍建设体系，充分发挥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技社团等科技机构的作用，搭建科普服务平台，发展壮大科普专家团队。充分发挥基层“三长”（基层医院院长、学校校长、农技站站长）作用，引领带动中小学自然科学类教师、农业技术人员、医疗卫生人员等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开展科普和技术服务。大力发展科普场馆、科普基地、新媒体科普等领域专职科普人才队伍，遴选市级首席科普专家，发现、培养一批科普达人，鼓励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企业设立科普岗位。举办市级科普讲解大赛。

3.大力发展科技志愿者队伍。充分发挥科技志愿服务在青少年、农村、社区科普中的作用，结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和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组织动员科技工作者、教师、媒体从业者、高校学生、社区工作者等参与志愿服务行动，广泛开展科普“五进”

（进机关、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进乡村）活动，提升科技志愿服务能力。建立完善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制度和奖励制度，推进科技志愿服务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到2025年，新发展科技志愿者1万人。（牵头单位：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市科协，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教育体育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市生态林业保护中心、市农科院、市气象局、市总工会、团市委、市妇联、市社科联、周口广播电视台）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政府负责领导本地《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要建立完善科学素质建设工作机制，将科学素质建设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任务纳入本地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将重点任务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将工作成效纳入目标管理考核范围。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本实施方案的分工安排，将有关工作任务纳入本部门、本系统的工作规划和计划，充分发挥优势，加强协同配合，形成“大联合、广协作”的工作局面。各级科协要发挥综合协调牵头作用，做好日常沟通联络工作，会同有关单位共同推进科学素质建设，努力形成政府推动、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全民提升的《科学素质纲要》实施良性机制。

（二）健全激励机制。完善表彰奖励机制，对在科学素质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企事业单位给予科普与科技创新同等待遇，把科普绩效作为职称晋升、年终考核、绩效分配的重要依据，积极推荐符合条件的科普人才申报各级各类人才表彰和资助项目。不断完善动态评价制度，加强对《科学素质纲要》实施的督促指导。

（三）完善保障条件。坚持政府引导，鼓励社会投入，形成多渠道投入机制，为科学素质建设提供资金保障。各级政府要根据财力情况和科学素质建设需要，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保障《科学素质纲要》顺利实施。各有关部门要统筹考虑和落实科普经费。加强经费管理和绩效评估，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